

林智勝 衝撞裁判！ 誤導球迷

無限禁賽

林華章：

對球員不公平

甫開打的甲組春季聯賽，昨天也爆發裁判判決爭議，由前國家隊總教練林華章領軍的富邦公牛，應冷取給萬能科大，不過，比賽過程中，數度發生裁判判決令人質疑的情形，讓林華章相當不滿，對於國內職棒或業餘的裁判問題，林華章說，絕對有必要做通盤檢討。

昨天的判決爭議，包括好、壞球認定、投手是否犯規等，讓林華章相當生氣，雖然富邦最後輸球，但全然是裁判的問題，但如果裁判在比賽過程中做出離譜判決，也會讓球隊對比賽結果產生質疑。

林華章說，昨天狀況與上週五象、熊之戰相當類似，至於昨天聯盟對林智勝做出無限禁賽的處分，他認為對球員很不公平，若是處以場、10場禁賽，有明確時間就罷了，但「無限期」的處罰對球員而言是未知數。

林華章表示，不管職棒或業餘，「裁判」是長期被忽略的一環，林智勝去衝撞裁判當然不對，不過，聯盟是否會檢討自己，且像林智勝對裁判的執法紀錄或考核又在嗎？這些都必須再做檢討及改進。

劉志昇：

送裁判出國進修

上週五澄清潘象熊戰，熊隊球員不曾抗議、衝撞裁判事件；再度引發中華職棒聯盟裁判素質的討論，與農牛領隊劉志昇建議，為了更提升裁判的素質，加強裁判公信力，聯盟不妨在球季結束後，將裁判送出國進修。

劉志昇表示，國內職棒裁判整體素質算是不錯，他們最近幾年也在亞洲職棒大賽執法，曾被國外職棒聯盟評比為「A」的高評價，不過，不少教練、球員也都認為，會發生誤判或與球隊衝突的裁判爭議性裁判，「都是那幾位」，難免會造成球隊的不信任。

對此情形，劉志昇說，裁判也應像教練、球員一樣，積極建立起自

亂了章法

封口」，才叫「有悔意」？

另外，最令人匪夷所思的是，聲明稿最後一段還寫道：「另La new 球團劉保佑董事長於該日賽後立即向我致意，事後亦數度致電裁判組表示關懷之意，本聯盟對於劉董事長之善表示肯定。」此意是否代表，因為劉董事長向聯盟致意，就可以對林智勝「輕判」，未來禁賽場數就可以減少，否則，文中的「肯定」又是何解？

聯盟該做的，就是根據規章清楚裁罰，如今連該判罰幾場、判罰基準都說不出來，實在很難讓人信服，說穿了，就是要保留模糊空間，將來林智勝有「悔意」，就可以輕輕放下！

（記者劉又嘉）

聯盟舞刀

衝突過了好幾天，中華職棒聯盟在聲明內容中，仍看不出聯盟在處置上毫無章法，也沒有明確的規章，整個「懲處」看來莫名其妙。

就這次事件而言，林智勝的確必須受到嚴厲的制裁，但經過這幾天所觸犯的條文作處置，例如直接禁賽半季，或是提出明確的場數，而非如聲明稿所說的「視其未來之說明及行為」，本聯盟將決定何時及是否令其恢復選手身分。

而聯盟根據球員個人部落格，而判斷他「沒有悔意」，也是可笑的，既然球員與裁判各執一詞，何不找來公開對質，就此球員「

（記者劉又嘉）

打擊雙冠王 失去戰場 林智勝 衝過頭



「火爆」一向不是林智勝的風格，卻在上週出現飛身衝撞裁判的火爆動作，相當令人意外。

「大師兄」林智勝是近年來國家隊倚賴的一員大將，從2006年的杜哈亞運，到今年3月初的奧運8項3資格賽，大師兄都立立下汗馬功勞。

在中華職棒的舞台上，林智勝是最具親和力的球星之一，曾在年度頒獎典禮上帶頭表演勁歌熱舞，也是最能吸引球迷目光的連串風波。

林智勝也經常在個人部落格中

發生第2波衝突時，已不在現場，因此將要求林智勝說明所謂挑釁言語的來源，而且根據事後檢視比賽錄影帶，並未發現當時裁判有挑釁的言語。

不過，裁判王俊宏在第9局的抗議過程中，出現不當的言詞，也被聯盟處以停賽1場。

而當天在第二波衝突中被驅逐出場的陳峰民、潘忠章和黃俊中，陳峰民（禁賽1場、罰金4萬元）、潘忠章（禁賽3場、罰金7萬元）維持原處分，黃俊中減輕為禁賽3場、罰金3萬元，黃俊中原處以禁賽5場、罰金6萬元。

聯盟強調，若遇判決爭議，應循正常管道提出訴求，不可以暴力行為相向，任何參與比賽之人員，勿將個人違規行為合理化。

聯盟並表示，將即刻修改規章中未符現況的相關條文，以求體制之健全完備。

CPBL違規人員禁賽懲處紀錄

人員	違規日期內容	懲處結果
鍾重彰	1993.4.26對裁判不認同	禁賽1場
徐生明(味全總教練)	1993.8.21下雨準備裁定勝負，與裁判李普希爭執衝突	禁賽3場、罰款5萬元
黃興隆		禁賽3場
陽介仁		禁賽1場
鷹吹(三商)	1995.7.28毆打投手丘啓成(時報)	禁賽3場、罰款3萬元
喬治(時報)	1995.8.10毆打投手克力士(兄弟)	禁賽3場、罰款3萬元
卡羅(和信)	1997.4.22不當抗議安打失誤紀錄	禁賽1場、罰款1萬元
喬峰(統一)	1998.10.2毆打與農投手風情	禁賽1場、罰款5萬元
李來發(和信總教練)	1999.4.13對主審判定滑壘得分不滿，毆撞主審，遭驅逐出場	禁賽1場、罰款3萬元
大師士、黃自強、巴威特(味全)、王光浩(和信)等四人	1999.11.3本壘衝撞、選手打架	禁賽10場、罰款10萬元
洪啓輝(和信)、何神西(味全)	1999.11.3本壘衝撞、選手打架	禁賽3場、罰款5萬元
陳威成(興農總教練)	2003.10.16抗議選手並無漏隊一壘	禁賽5場、罰款10萬元
林易增(兄弟總教練)	2004.7.14向主審抗議好壞球	禁賽3場、罰款六萬元

註：藥檢違規禁賽除外

大師兄今向聯盟、裁判道歉

（記者吳清正、鄭又嘉/台北報導）

林智勝和La new熊昨天都為上週的暴力衝突事件表達歉意，林智勝並將在

雙失焦，感到很抱歉，將捐出個人3件比賽球衣，作為對協會義賣之用，並將存摺捐給協會所舉辦的愛心活動中



在本月4日兄弟象與La new熊比賽中衝撞一壘審的熊隊內野手林智勝，被聯盟判處無限期禁賽及11萬罰款。（資料照，記者黃志源攝）

【記者吳清正、鄭又嘉／台北報導】林智勝和Lanew熊昨天都為上週的暴力衝突事件表達歉意，林智勝並將在今天公開向聯盟、裁判道歉，米迪亞暴龍謝佳賢則為林智勝遭到無限期禁賽抱不平，認為這樣的處分不合理。

林智勝說：「現在想起來真的滿後悔的，希望能趕快向聯盟與江春緯先生親自致歉，當時真的太衝動了。」至於事情的始末，他只表示「打人就是不對」，這幾天心情比較平靜了，因此希望能親自負荊請罪。

林智勝表示，對於個人失控所引發的錯誤行為，導致後續的衝突事件，以及整場以愛心捐脊損為名的球賽雙

雙失焦，感到很抱歉，將捐出個人3件比賽球衣，作為脊損協會義賣之用，並將在脊損協會所舉辦的愛心活動中擔任1日義工，以彌補過失，且再次對所有因此事受到傷害的人致歉。

謝佳賢：應有明確數字

謝佳賢對於林智勝的「無限期禁賽」表示，球員犯錯理應受到處分，但是不管是禁賽8場、10場，應該要有明確的數字，不能是「無限期」，難道今年都不能打了，還是要2年、3年？不知道何時解禁，球員要如何準備，希望今天聯盟會有明確的處置。

舞，也是最能在比賽中帶動球隊氣氛的選手，這一次卻引發一連串風波。

林智勝也經常在個人部落格中和球迷互動，但他飛身衝撞裁判在先，又在部落中指稱裁判在衝突事件中言語挑釁，導致被無限期禁賽，恐怕是林智勝始料未及的，也讓愛護他的球迷擔心又疼惜。

去年底林智勝獲得熊隊3年總值

1116萬元的合約，成為台灣職棒繼陳金鋒之後，第2位獲得複數年合約的球員，也是純本土球員第1人，可見球團對他的肯定。

林智勝今年也以超優表現回報球團，在遭禁賽之前，以打擊率4成58、打點15分高居雙冠王，可惜手感正熱之際發生衝撞裁判事件，何時能夠回到球場還是未知數。

(記者吳清正)

球隊的不信任。

對此情形，劉志昇說，裁判也應像教練、球員一樣，積極建立起自己的專業性，最好方式就是不妨到國外取經，或許每年球季結束後，聯盟可以將裁判送到國外學習、進修。

(記者羅惠諭)

插畫作者：張鎔顯（21歲），部落格網址：<http://www.wretch.cc/blog/KKMANBBS>
歡迎至自由電子報下載<http://www.libertytimes.com.tw/>